

国海金贝壳贵宾定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 3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22 年 07 月 01 日—2022 年 09 月 30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委托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风险揭示书。

托管人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一、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产品名称：国海金贝壳贵宾定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2014 年 10 月 30 日

成立规模：101001001.38 份

存续期限：本资产管理合同有效期为 10 年，可提前结束，可展期。

投资目标：本资产管理计划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努力追求绝对收益，满足客户的资产配置需求，为投资者谋求资产的保值增值。

投资策略：本计划实施稳健投资策略，深入研究，准确研判市场趋势，通过重点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取低风险稳定收益，在控制整体风险的情况下，力争为投资者实现长期稳健收益。

投资理念：管理人以宏观经济研究为基础，实时跟踪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密切关注市场资金面的变化情况，研判利率走势，结合严谨的信用评估体系和信用利差分析技术，以投资于债券等债权类资产为主，并通过在债券、可转换债券、基金等各类资产之间灵活配置，从而在控制整体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实现长期、稳健的收益。

风险收益特征：本集合计划风险等级评价为 R2（中低风险），适合推广对象为管理人和推广机构评定的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等级相匹配的合格投资者。

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 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资产管理计划单位净值为 1.0251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1.3823 元。本期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率为 0.9453%，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0.6994%。

(二) 投资经理简介

章文凝女士，拥有浙江大学金融学学士、硕士学位，2015 年起就职于申万宏源证券，历任资产管理事业部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曾管理定向资管计划、纯债小集合、固收+小集合等多类型产品，管理规模近百亿，涉及利率债、信用债、可转债等多类资产。2021 年 11 月入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章文凝目前无兼职情况，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投资经理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三)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2022 年第 3 季度回顾与展望

回顾：

三季度，海外俄乌战争继续拉锯，俄罗斯暂停对欧盟天然气输送，欧洲能源危机加剧，全球通胀压力较大。美国经济放缓但仍有韧性，美联储“鹰”派态度强化，美债收益率大幅上行。国内受地产下行和疫情反复的拖累，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增大，8 月 15 日央行下调政策利率，短端收益率带动长端收益率再下一城。9 月以来，中美经济周期错位，国内维持偏宽松的货币政策，中美利差倒挂加大，人民币承

压走贬，短期内进一步放松货币政策的可能性降低，市场担心外资流出，叠加季末资金面收敛，债券收益率开始回调。

账户操作上，纯债主要在严控信用风险的前提下，精选具有性价比的城投债进行配置，另外在收益率高点择机参与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的波段交易，随着收益率下行逐步获利了结，做收益增厚。

展望：

当前在地产低位磨底、疫情反复的背景下，经济修复的不确定性仍然较强，货币政策短期预计仍将维持短期偏宽松的态势，但短期中美利差仍会制约货币政策进一步放松，年底保住经济增长底线的稳增长措施有可能带来一定扰动，预计市场收益率仍会呈现震荡态势，操作上，底仓严控信用风险，选取经济发展较好、债务可控的省份城投债进行配置，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在利率反弹时，选取收益率曲线上具有性价比的期限参与波段交易。

2、关联方参与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投资者中，符合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情形的人数共计【3】名，参与份额合计【20,910,000.00】份。现向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披露，我司将对该资产管理计划账户进行监控，并根据监管要求向相关机构报告。

(四) 国债期货交易情况

1、报告期末本计划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2、本计划投资国债期货的说明

无。

(五) 衍生品交易情况

1、报告期末本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2、本计划投资股指期货的说明

无。

(六) 内部管控

1、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投资人利益的行为，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

2、内部监督管理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通过风险监控，加强对各项业务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日常对资产管理业务的重大事项进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高度重视业务一线的岗位控制，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内部设立风险管理岗位，履行一线风险管理责任，负责牵头拟订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并组织实施，组织识别、评估和防范资产管理业务中各环节各类风险。风险管理部门及法律合规部门对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对业务流程和规章制度的完善及执行进行跟踪督查，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后台监控。稽核审计部不定期开展对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的稽核工作，对其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情况进行稽核。

通过以上措施，我们认为，在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行为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说明书的约定，未出现诸如账外经营、与其他业务混合操作、挪用资产、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行为；本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品种和比例要求；相关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和完整。

三、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在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具体详见本资产管

理计划本报告期托管报告。

四、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07月01日—2022年09月30日
1	资产管理计划本期利润	501,321.86 元
2	资产管理计划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612,172.41 元
3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53,678,595.85 元
4	报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1.0251 元
5	报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1.3823 元
6	本期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率	0.9453%
7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0.6994%

(二) 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1、报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资产管理计划份额

2、报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累计资产净值=报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单位资产管理计划已分红收益

3、本期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率=(本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本期单位资产管理计划已分红收益)/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100%

4、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累计资产净值-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累计资产净值)/上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累计资产净值×100%

五、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市值(元)	占资产总值比例
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	1,243,291.45	1.56%
股票投资	-	0.00%
债券投资	78,632,388.73	98.44%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基金投资	-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他资产	2,589.65	0.00%
合计	79,878,269.83	100.00%

注：“其它资产”包括“交易保证金”、“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应收证券清算款”等项目。

（二）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初总份额	52,366,614.82
报告期内参与份额	-
报告期内退出份额	-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52,366,614.82

六、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债券正回购等方式进行杠杆运作，杠杆比例（总资产/净资产）为 1.4881。

七、资产管理计划财务会计报告

（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09,456.80	260,201.65
结算备付金	1,033,834.65	991,165.12
存出保证金	2,589.65	1,282.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632,388.73	65,536,860.6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8,632,388.73	60,271,908.5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5,264,952.06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债权投资（若有）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若有）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若有）	-	-
应收清算款	-	303,212.6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9,878,269.83	67,092,722.58

负债和净资产	本期末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 负债	-	-
衍生金融负 债	-	-
卖出回购金 融资产款	26,083,624.06	13,826,727.07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 报酬	81,128.41	52,806.29
应付托管费	442.55	433.78
应付销售服 务费	-	-
应付投资顾 问费	-	-
应交税费	9,991.59	7,218.2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 负债	-	-
其他负债	24,487.37	28,263.25
负债合计	26,199,673.98	13,915,448.59
净 资 产:		
实收基金	52,366,614.82	52,366,614.82
其他综合收 益 (若有)	-	-
未分配利润	1,311,981.03	810,659.17
净资产合计	53,678,595.85	53,177,273.99
负债和净资 产总计	79,878,269.83	67,092,722.58

(二) 资产管理计划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本年累计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731,887.87	2,234,231.16
1. 利息收入	5,609.86	247,533.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609.86	35,314.3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212,219.45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37,128.56	1,641,235.5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10.00
债券投资收益	828,348.95	1,585,962.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8,779.61	55,283.02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若有）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850.55	345,461.8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230,566.01	429,376.76
1. 管理人报酬	81,128.41	239,821.24
2. 托管费	1,352.17	3,997.06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132,966.28	148,582.1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32,966.28	148,582.19
6. 信用减值损失		
7. 税金及附加	3,298.35	6,396.07
8. 其他费用	11,820.80	30,580.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1,321.86	1,804,854.4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321.86	1,804,854.4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1,321.86	1,804,854.40

八、资产管理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等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1、托管费

本资产管理计划应给付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年托管费率为 0.01%。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1\%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托管费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自然月支付，由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投资指令从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闰年 2 月 29 日不计提托管费。

2、管理费

本资产管理计划应给付管理人管理费，按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年管理费率为0.6%。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自然月支付，由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投资指令从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闰年2月29日不计提管理费。

3、证券交易费用

本资产管理计划应按规定比例支付经手费、证管费、过户费、印花税、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佣金等费用。

本资产管理计划向所租用交易单元的券商支付佣金（该佣金已扣除风险金），其费率由管理人根据有关政策法规确定。在每季度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提供交易单元的券商。

4、与本资产管理计划相关的审计费

在存续期间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审计费用，由资产管理计划承担，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计划费用。

5、违约处置费用

在存续期间，管理人为维护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安全而采取违约处置措施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律师差旅费、评估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拍卖费、交易

佣金等违约处置费用。

6、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银行结算费用、银行间市场账户维护费、开户费、银行账户维护费、银行间交易费、转托管费、注册登记机构收取的相关费用等资产管理计划运营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

银行结算费用，一次计入资产管理计划费用。

银行间市场账户维护费，按银行间市场规定的金额，在相应的会计期间一次性计入费用。

开户费、银行账户维护费、银行间交易费、转托管费在发生时一次计入资产管理计划费用。

上述计划费用中第3至6项费用由管理人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

7、业绩报酬

管理人对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年化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部分提取60%作为业绩报酬；业绩报酬在集合计划分红日、委托人退出日和集合计划终止日计提。具体以管理人公告为准。业绩报酬的计提频率不得超过每6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提取频率限制。

（一）业绩报酬计提原则

（1）按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

（2）在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在集合计划分红日、委托人

退出日和集合计划终止日计提业绩报酬。

(3) 在集合计划分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资金中扣除。

(4) 在委托人退出或集合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

(5) 在委托人退出或集合计划终止时，业绩报酬按委托人退出份额或集合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如退出份额包括一笔参与份额的一部分，则将该部分参与份额视为一笔参与份额进行核算。

(2) 业绩报酬计提办法

1) 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推广期参与的为集合计划成立日，开放期参与的为参与委托当日的下一工作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年化收益率计算公式为：

$$R = \frac{P_1 - P_0}{P_0^*} * \frac{365}{N} * 100\%$$

R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的年化收益率：

P_1 为业绩报酬计提日当日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前的单位累计净值；

P_0 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累计净值；

P_0^* 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N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间隔天数；

$$R' = (R'_1 * N_1 + R'_2 * N_2 + \dots + R'_i * N_i) / (N_1 + N_2 + \dots + N_i)$$

R'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时间加权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i 为第 i 期运作周期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N_i 为第 i 期运作周期的运作天数。

2) 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提取业绩报酬。

年化收益率 (R)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 (E) 计算公式
$R \leq R'$	0	$E = 0$
$R > R'$	60%	$E = (R - R') * 60% * P_0^* * N * M / 365$

注：E 表示管理人每笔参与份额应计提的业绩报酬，M 表示委托人每笔参与在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对应的集合计划份额。

如管理人已经提取业绩报酬，即使委托人退出本资产管理计划时净值有所下跌，则该部分已提取业绩报酬亦不退还委托人。

(三) 业绩报酬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在业绩报酬计提日计提，由管理人在计提当日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计提金额，托管人复核后据此计提应付管理人业绩报酬，业绩报酬计入管理费，须与产品一一对应并逐个结算，管理人管理的不同产品之间不得相互串用。资管合同第 20 部分约定的管理费属于管理人的固定管理费，业绩报酬视为除固定管理费之外的管理费。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业绩报酬以管理人提供的数据为准。

8、其他税费

资管合同各方当事人应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在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期间产生的税费由委托财产承担。管理人有权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扣缴。如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或税务机关的规定，就本资产管理计划营运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等应税行为，管理人需要承担相应纳税义务的，各方一致同意：除本资产管理计划已列明的资产管理业务费用产生的税费由各收款方自行缴纳外，管理人有权以委托财产予以预提税费或以其他方式从委托财产中扣除相关应缴增值税税费；管理人在向委托人交付利益或资产后税务机关要求管理人缴纳相关增值税税费的，委托人应按照管理人通知要求进行补缴，管理人亦有权以委托人的剩余计划财产予以缴纳；如果管理人以自有资产先行垫付上述增值税等税费的，管理人有权从委托资产中划扣抵偿，委托人不以任何方式要求管理人向其返还或补偿该等税费；委托人未按照本条款约定缴纳税款给管理人造成损失的，委托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上述相关税款由管理人计算后向托管人出具投资指令，由托管人划付至管理人账户并由管理人依据税务部门要求完成相关税款申报缴纳。

九、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十、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资产管理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海金贝壳贵宾定制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国海金贝壳贵宾定制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国海金贝壳贵宾定制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4、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上海市黄浦区福佑路8号人保寿险大厦11层

网址：www.ghzq.com.cn

信息披露电话：021-61018022

投资者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